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金澳国际大厦 12 层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谢文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并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94,291,741.03元，营业利润104,252,330.62元，净利润96,041,103.32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89,191,029.93元。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1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191,029.93元，2021年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为102,103,390.80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75,644.81元，2021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10,991,766.51元。根据相关规则规定，按照母公司和合并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确定为不超过102,103,390.80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

以目前公司总股本1,346,857,772股为基数，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9,428,004.40元（含税），即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股利0.0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订的《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并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已制定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已经建立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

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肯定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及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审议并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并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计机构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监事会对本议案也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1 年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后，2021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365.14 万元。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授信总计为 52,500 万元，美元授信总计为 3,000 万美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1	光大银行长沙劳动路支行	10,000
2	广发银行长沙人民路支行	10,000

3	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	1,500
4	长沙银行南城支行	20,000
5	华融湘江银行湘江中路支行	1,000
6	渤海银行芙蓉路支行	10,000
	<b>人民币授信总计</b>	<b>52,500</b>
1	渣打银行长沙分行	\$3,000
	<b>美元授信总计</b>	<b>\$3,000</b>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公司如下的知识产权质押：2 项专利权（专利号分别为：ZL201010216385.7、ZL201410738689.8），10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分别为：ZL201621054972.X、ZL201820836641.4、ZL201820360481.0、ZL201820672460.2、ZL201820559197.6、ZL201821126827.7、ZL201820666428.3、ZL202022954650.3、ZL202120269433.2、ZL202022954675.3）。

授权公司董事何玉龙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业务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县惠博

普”)向中国工商银行长沙东升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0,370 万元的项目贷款用于置换固定资产借款,同意公司为威县惠博普就上述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20 年。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威县惠博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特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申请的不高于 1,000 万元和不高于 5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迅速,外币结算需求不断上升。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与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单笔金额不超过 2,000 万美元。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紧密相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2022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子公司发生销售及采购产品/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2022 年预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775 万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文辉、汤光明、何玉龙对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下的组织架构和管控模式的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惠博普能源”）拟将其持有的凯特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特数智”）100%股权以经审计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 120,855,495.98 元转让给公司，本次内部股权机构调整后，凯特数智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仍为惠博普能源、凯特数智的最终控制方。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2022 年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2022 年度）》，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黄松、白明垠、肖荣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有关业绩补偿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黄松、白明垠、肖荣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2]008245 号），黄松、白明垠、肖荣未能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需向公司补偿 9,561,495.36 元。

关联董事黄松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黄松、白明垠、肖荣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有关业绩补偿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同意对公司使命、愿景、核心价值观和品牌内涵的重新定义，同意公司的职能规划、业务规划，战略定位和“一二三”战略目标体系。

同意按照《规划》制定的指导思想和任务目标稳步推进各项任务、目标的落地，聚焦水务环保与能源服务两大主业，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深化改革，强力推进创新，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品牌影响力与风险防范能力，确保企业健康良性，行稳致远，努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涉及公司重大经营计划、重大投资并购项目等属于董事会议事范围的重大事项，公司管理层应向董事会提交专项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管理办法》。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5月1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17号金澳国际大厦12层会议室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2022年4月28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